

最新环境心得体会(实用10篇)

在撰写心得体会时，个人需要真实客观地反映自己的思考和感受，具体详细地描述所经历的事物，结合自身的经验和知识进行分析和评价，注意语言的准确性和流畅性。优质的心得体会该怎么样去写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秀心得体会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环境心得体会篇一

社会团体违反职业操守和社会道德风尚，虽然有《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具体罚则来约束和规范，但因新环保法是规定环境公益诉讼主体资格的。本源法律，若该法仅对“牟取利益”进行消极评价，未明确纳入主体资格要件，容易产生歧义，难以推定适用，毕竟“牟取利益”在决定社会团体资格，与决定环境公益诉讼主体资格上属于两个不同的问题。此外，新环保法未明确规定主体资格丧失的具体情形和后续处理，若拟通过援引其他法律法规来弥补该本源法律的疏漏，在逻辑上是难以实现法律规定的闭合。

基于法律完整性和统一性的考量，笔者建议增设“社会组织与其所从事的公益活动没有经济利益关系”这一规定，并置于第五十八条第三项，与其他两项并列作为环保公益诉讼主体资格的要件。同时，将“提起诉讼的社会组织不得通过诉讼牟取经济利益”修改为“提起诉讼的社会组织通过诉讼牟取经济利益的，法院有权中止该社会组织的诉讼活动，符合第五十八条所列条件的其他社会组织向法院申请参与该诉讼活动的，法院应当继续审理。”公益诉讼实际上已经构成对传统诉讼主体资格制度的突破，通过较大程度地开放公益诉讼，“有助于治疗‘违法成本低’的中国环保病疾，加强行政执法效力。”

环境心得体会篇二

环境卫生学是现代社会十分重要的一门学科，它涉及到我们生活和工作环境的整治和改善。在学习环境卫生学的过程中，我深刻体会到了它的重要性和实用性。以下将从环境卫生学的基本概念、学习的重点和方法、学习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解决方法以及学习环境卫生组织的收获等方面进行探讨。

环境卫生学是研究人类居住和工作环境与健康关系的一门交叉学科。在学习环境卫生学的过程中，我们首先要了解环境卫生学的基本概念和原理。环境卫生学主要涉及到环境因素对人体健康的影响，包括空气污染、水质污染、噪声污染等。通过学习环境卫生学，我深刻认识到不良环境会对人体健康产生直接或间接的负面影响，如空气污染会导致呼吸系统疾病的增多，水质污染会引发胃肠道疾病等。

学习环境卫生组织的重点是了解各种环境污染源和有害因素对人体健康的影响，以及如何防治环境污染。我们需要学习环境监测和评估的方法，了解各种环境污染指标的测定和评价标准。同时，我们还需要学习环境污染治理的方法和技术，如空气净化技术、水质净化技术等。通过学习这些知识，我们能够更好地了解环境污染问题，掌握防治环境污染的方法和技术，为改善人居环境做出贡献。

在学习环境卫生学的过程中，我也遇到了一些问题。首先，环境卫生学知识的内容十分广泛，需要掌握的知识点繁多，这给学习带来了一定的困难。其次，环境卫生学涉及的专业知识较多，有时候需要借助其他学科的知识进行理解和学习。最后，环境卫生学的学习过程中也需要进行实践，但实践的机会有限，因此在实践方面的经验积累也相对不足。

针对这些问题，我采取了一些解决措施。首先，我合理规划学习时间，逐步深入学习环境卫生学的每个知识点，避免知识点的重复和遗漏。同时，我也积极寻找其他学科的知识进

行补充，以便更好地理解 and 运用环境卫生学的知识。此外，我还积极参与与环境卫生学相关的实践活动，如参观环境监测站、参与环保公益活动等，以便将理论知识与实践经验相结合。

通过学习环境卫生学，我获得了许多收获。首先，我对环境问题有了更加深刻的认识，不再将环境污染当作是遥远的事情，而是与我们每个人息息相关。其次，我学会了如何保护自己的健康，学会了如何避免环境污染对身体健康的影响。最后，我也认识到了环境卫生学对社会发展的重要意义，环境健康是人类幸福生活的基础，只有保护好环境，才能创造美好的未来。

在学习环境卫生学这门学科的过程中，我不仅学到了知识，还培养了一些实践能力和动手能力。我希望将来能够将所学的环境卫生学知识应用到实际工作中，为改善环境和保护健康做出自己的贡献。

环境心得体会篇三

在环保公益诉讼制度的构建上，还有一个非议之处，即“环境公益诉讼到底涵盖不涵盖对行政机关不作为的责任”。

《环境保护法》的修订草案和审议通过的修正案，均未正面涉及该题，仅将公益诉讼范围表述为“对污染环境、破坏生态，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笔者主张，应将环保公益诉讼范围明确扩张至行政机关的不作为行为。

首先，公益民事诉讼和公益行政诉讼的旨意具有同一性。允许社会组织对污染环境、破坏生态、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提起公益民事诉讼，是借助相对强势的群体力量来克服弱势群体在私力救济活动中的功能缺陷，旨在保护生态环境和维护受害个体之利益。而允许社会组织对行政机关的不作为行为提起公益行政诉讼，同样是通过扩张诉讼主体范围来实现环境保护和私权救济。

其次，允许公益行政诉讼，符合新环保的责任本位理念。清华大学环境学院环保产业研究中心主任傅涛表示，“环保法重点是讲责任归属，而不是权利归属”，“如果说老的环境法是在分配权利，修订后的《环境保护法》则已经开始在分配责任，他初步构架了一个以责任为主导的、环境可持续发展的全新体系，虽仍有些许不到位，但已经向责任性环境法走出决定性的一步。”针对生态环境所引致的责任，应当组成周延的责任体系，既包括污染环境、破坏生态行为人的刑事责任、民事责任和行政责任，还应当包括行政机关不作为的法律责任，而对于后者责任的追究，理应扩张诉讼主体范围，适用公益诉讼规则。

再者，允许公益行政诉讼，能促使公众参与环境保护的程度。新《环境保护法》增设一章“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赋予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享有信息、参与和监督环境保护的权利，正体现立法者极力强化公众环境保护功能的意愿，打破行政机关对生态环境进行监督、管理的垄断局面。允许符合条件的社会组织对行政机关提起诉讼，恰好是社会组织参与、监督行政机关保护环境工作的强有力保障。

简言之，将环境保护公益诉讼的范围放宽至行政机关的不作为，与新《环境保护法》所新增的“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理念相契合，也与新《环境保护法》的价值取向相一致。允许环保行政公益诉讼，也是对环境行政代履行制度阙失的一种补充，“从目前我国环境执法实践来分析，环保机关执行力的强化虽是急需，但强化应只是弱化的过渡，以最终实现环境法执行的公权与私权共同参与、共同保障。”据此，“环境行政公益诉讼与环境民事公益诉讼共同居于‘一体两翼’的地位，不可偏废其一”。

环境心得体会篇四

近年来，人们对环境卫生问题的关注度不断上升。作为一门综合性学科，环境卫生学的学习不仅有助于对环境卫生问题

的深入理解，还能为我们提供改善环境卫生状况的有效方法。在学习的过程中，我逐渐认识到环境卫生的重要性，并从中汲取了许多宝贵的经验和启示。

首先，环境卫生学的学习使我意识到环境卫生对健康的重要影响。我们所生活的环境卫生状况直接关系到我们的健康状况。例如，不良的环境卫生会导致各种传染病的传播，如霍乱、疟疾等。因此，我们要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保持家庭和公共环境的清洁和卫生，推动环境卫生的改善。

其次，环境卫生学的学习使我了解到环境污染对生态系统的危害。环境污染不仅会影响人类的健康，还会对动植物造成严重的影响。例如，水污染会导致水生动植物的死亡，空气污染会导致植物叶片变色甚至死亡。因此，我们应该减少废弃物的产生、开展环境保护工作，以保护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和稳定性。

再次，环境卫生学的学习使我认识到个人行为对环境的影响。每个人的行为都会对环境产生影响，无论是好的还是坏的。例如，乱扔垃圾、乱倒污水会直接导致环境污染，反之，做到垃圾分类、勤俭节约资源，都有助于环境卫生的改善。因此，我们要积极主动地改变自己的行为习惯，树立绿色环保的意识，从自我做起，为改善环境贡献自己的力量。

最后，环境卫生学的学习使我明白了环境卫生问题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努力。环境卫生问题不是单个人的问题，而是一个整体的问题。要解决环境卫生问题，需要政府、企业、个人、社会组织等各方面的共同参与和努力。只有形成社会共识，加强各方面的协同配合，才能够真正解决环境卫生问题，创造一个清洁和谐的生活环境。

总之，通过学习环境卫生学，我深刻认识到环境卫生的重要性，意识到环境卫生与健康、生态系统、个人行为以及全社会的关联性。在以后的生活中，我会时刻保持对环境卫生的

关注，改变自己的行为习惯，为环境卫生的改善贡献自己的力量，同时也会积极参与到环境保护的行动中，为创造更美好的生活环境做出贡献。我相信，只要每一个人都能够担当起环境卫生的责任，我们一定能够创造一个更加美丽、健康、繁荣的世界。

环境心得体会篇五

学习环境管理学是一门有趣且实用的学科，通过学习这门学科，我深刻体会到了良好的学习环境对于个人学习成果的重要性。在这里，我将分享我的心得体会，希望对大家有所启发。

作为一个学习环境管理学的学生，我们首先要培养良好的学习习惯。良好的学习习惯能够提高学习效率并且减少学习中的压力。首先，制定合理的学习计划是十分重要的。我发现，制定一个明确的学习计划可以帮助我合理安排时间，并且提前预习课程内容，这样在上课时我才能更好地理解和掌握知识点。同时，我也会定期复习和总结，以巩固所学知识。此外，我还习惯于将学习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记录下来，积累解决问题的方法和经验，这样在以后遇到类似问题时，我就能快速找到解决办法。

其次，良好的学习环境也是学习效果的重要保障。无论是在家里还是在学校图书馆，一个干净、整洁、安静的学习环境都会让我更加专注于学习。我发现，在一个整洁的学习环境中，我可以更好地集中注意力，减少干扰。在学校图书馆，我可以充分利用资源，提高学习效果。而在家中，我会定期把书本、学习用品摆放整齐，保持整个房间的整洁，这样就能够给自己一个舒适的学习环境。

此外，学习环境管理也需要注重培养良好的学习动力。在学习过程中，我会给自己设定明确的学习目标，并制定相应的奖励机制，这样可以增加我完成学习任务的动力。同时，我

还会跟同学们进行学习竞赛，互相督促，共同进步。我发现，通过与他人的比较，可以激发我更加努力地学习，争取在学习中取得更好的成绩。

另外，学习环境管理不仅仅是个人的事情，也需要与他人共同努力。例如，在学校中，教师和学生的合作是学习环境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教师应该创建积极的学习氛围，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并且提供有效的学习资源。而学生们也应该主动参与到学习中，积极与教师和同学进行交流和互动，共同提高学习效果。此外，在家庭中，父母也发挥着重要的作用。他们应该为孩子们营造良好的学习环境，并且与孩子们进行积极的沟通，鼓励他们努力学习。

最后，学习环境管理学给我提供了很多有用的工具和技巧，帮助我更好地管理学习环境。例如，时间管理是一个重要的技巧。我们可以使用番茄钟等工具，将学习时间分为小段，更好地利用时间。此外，我还学到了如何有效地阅读和记笔记的方法，这些方法能够帮助我更好地整理和归纳所学知识。这些工具和技巧在我的学习生活中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学习环境管理学的学习对我来说是一次宝贵的经历。通过学习和实践，我深刻体会到良好的学习环境对于个人学习成果的影响。良好的学习习惯、适宜的学习环境、良好的学习动力以及与他人的合作都是构建良好学习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在学习过程中运用一些学习工具和技巧，可以提高学习效果。希望通过我的分享，能够对大家在学习中创建良好的学习环境有所帮助。

环境心得体会篇六

作为一门与人类生存和健康息息相关的学科，环境卫生学在我眼中始终具有重要的地位。通过这门课程的学习，我对环境与健康之间的密切联系有了更深入的认识。在学习过程中，我领悟到了环境卫生学的重要性，并深刻体会到了如何保护

我们的环境，以及如何确保健康生活的重要性。以下是我关于“环境卫生学学习心得体会”的分享。

首先，环境卫生学的学习使我认识到环境对人类健康的重要性。我们生活在一个与环境相互作用的世界中。空气、水源、土壤，以及我们居住的房屋和城市都是我们健康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学习环境卫生学，我了解了环境因素如何影响人类的健康和生活质量。例如，空气污染、水污染、室内环境污染等环境问题会直接影响到我们的健康状况。因此，我们需要加强对环境保护的重视，以确保人类的健康与环境的协调发展。

其次，环境卫生学的学习告诉我我们每个人都有责任保护环境。在过去，我常常将环境污染问题看作是政府和企业的责任。然而，通过学习环境卫生学，我认识到每个人都应该为环境保护贡献自己的力量。从我们日常的生活习惯开始，如减少用塑料袋、分类垃圾处理、合理使用水和能源等。同时，我们还应该参与到环保组织的活动中，宣传环保知识，促进环保法规的实施。只有通过个人行动和集体行动，我们才能真正保护好我们的环境，为地球的可持续发展做出贡献。

第三，环境卫生学的学习还让我明白了健康生活的重要性。环境卫生学教育我们如何创造一个健康的生活环境，同时告诉我们与之相辅相成的是健康的生活方式。远离吸烟、饮食均衡、适度运动等都是我们维持健康的基本要求。通过学习，我意识到了在现代社会中因生活节奏加快，生活压力增加，人们的健康问题也越来越突出。我们应该更加注重身体健康，通过良好的健康习惯和生活方式，提高我们的生活质量。

第四，环境卫生学的学习激发了我对环境科学的兴趣。在课堂上，我们学习了环境污染的各种状况和危害，学习了如何用科学方法解决环境问题。这让我对环境科学产生了浓厚的兴趣，我渐渐有了想要深入研究与环境卫生相关的领域的愿望。我希望在未来能为环境保护和人类健康做出更多的贡献。

最后，通过环境卫生学的学习，我认识到保护环境是我们每个人的责任，也是对我们自己健康的一种关怀。我们应该积极参与到环境保护活动中，从自身做起，从生活小事做起，为共同建设美好的家园贡献自己的力量。我们也应该时刻关注环境卫生学的发展，学习最新的环保知识，为保护地球环境做出不懈的努力。

总之，通过环境卫生学的学习，我不仅增加了知识的广度和深度，更牢固树立了环保意识，树立了健康生活的信念。我相信，只要每个人都从自己做起，综合采取措施保护环境，共同努力，我们就一定能够创造出一个美丽而健康的世界。让我们共同行动起来，为保护环境，保卫健康而努力！

环境心得体会篇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的规定，包括“保护自然环境”与“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两个方面。这就是说，要运用现代环境科学的理论和方法，在更好地利用自然资源的同时，深入认识和掌握污染和破坏环境的根源和危害，有计划地保护环境，预防环境质量的恶化，控制环境污染，促进人类与环境协调发展。

多年的实践证明，人类改造自然、发展生产，必须同时注意自然界的“报复”，注意发展生产给包括人类在内的整个生态系统所带来的影响，而不能超过某一个限度。环境保护工作就是要明确提出这一限度，通过宣传使大家认识这一限度，以政策、法律形式作出具体规定，并尽力实施这些规定，否则人类的生存环境就会遭到破坏。

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工农业的现代化，保护和改善环境就成为劳动力再生产的必要条件。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已走过的道路早就证明，没有一个清洁的环境也就没有现代化。我国是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国家，如果不注重环境保护工作，甚至造成了环境的严重污染和退化，则不只与我们发展生产力的

根本目的不相符合，而且也会危害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本身。这是由于：（1）自然资源的退化和破坏将成为生产力发展的障碍；（2）随着生产的发展劳动人民对环境的要求愈来愈高，如果环境污染严重将会引起尖锐的矛盾，影响人的生产积极性；（3）现代化的生产装备（设备、仪表等）需要一个清洁的环境（精密的产品也是如此），在某种意义上说，搞不好环境保护也就难于实现现代化生产。

环境污染的远期影响，是对人类健康的严重威胁，不只是致癌，而且可能通过胎盘危及胎儿，以及引起遗传变异，染色体畸变和遗传基因退化。这不只是第二代、第三代的问题，严重时可能使人类的质量退化，贻害子孙后代，造成无可挽回的损失。

自然资源的破坏，有的要几十年、上百年才能恢复，有的则难以逆转。

目前全世界估计有25000种植物，1000多种脊椎动物，正处于灭绝的边缘。尽管人类正在采取许多局部性保护措施，但一些珍贵动植物还在继续走向灭绝，因为人类活动形成的全球性有害影响远远胜过局部保护性措施所产生的效果。

当前，我国环境污染和自然资源破坏的情况也是相当严重的，非认真解决不可。例如，有的城市环境污染严重，由于大气污染使冬季人的死亡率显然增加（呼吸系统疾病）。生产建设和生态平衡之间的关系是否协调是经济建设中的战略性问题。国民经济各部门的比例关系失调，花几年功夫可以调整过来。而生态平衡遭到破坏，没有十几年，几十年，甚至上百年的时间是难以调整过来的。这样来分析问题，才能更深刻地认识我国环境保护工作的迫切性。因此，作为环境保护工作者、要既有生产观点，又要深刻认识保护环境的'重要性，在发展生产的过程中搞好环境保护，保护环境也要促进生产发展，作到环境效果与经济效果的统一，在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过程中，为人民创造一个美好。人类只有一个地

球，我们对这个星球上的生态系统有着永远摆脱不完的依赖性，需要地球源源不断地提供植物和动物的食物，需要有足够厚度的大气层，来保护人类不受过高或过低气温，以及过量紫外线的伤害，需要地球提供足够量的水和氧气来维持生命的存在，而没有了绿色，这一切岂不成了无本之源，好比毛长在皮子上，没有了皮，毛又咋生根？绿色锐减，吞噬绿色的，正是人类自己，是人类发展模式那种对自然资源的掠夺性、破坏性开采。人类对绿色的无尽索取仍在威胁着生态平衡，破坏着生态的结构。

环境保护就是通过采取行政的、法律的、经济的、科学技术等多方面的措施，保护人类生存的环境不受污染和破坏；还要依据人类的意愿，保护和改善环境，使它更好地适合于人类劳动和生活以及自然界中生物的生存，消除那些破坏环境并危及人类生活和生存的不利因素。环境保护所要解决的问题大致包括两个方面的内容，一是保护和改善环境质量，保护人类身心的健康，防止机体在环境的影响下变异和退化；二是合理利用自然资源，减少或消除有害物质进入环境，以及保护自然资源（包括生物资源）的恢复和扩大再生产，以利于人类生命活动。

环境心得体会篇八

《环境保护法》是中国环境法治建设的重要成就，我们学习完了环境保护法是要写心得体会的。下面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环境保护法学习心得体会，供你参考！

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体现了强烈的底线思维，生态保护红线被首次写进法律之中，这是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的一个重大亮点，也是我国环境保护法制建设进程中的一个重大突破。不但从法律制度上确保了生态保护红线在具体实践中的落地，也使得这条生态保护“高压线”变得更有威慑力。

其中大量内容涉及到企业发展，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工农业的现代化，保护和改善环境就成为劳动力再生产的必要条件。如果不注重环境保护工作，甚至造成了环境的严重污染和退化，则不只与我们发展生产力的根本目的不相符合，而且也会危害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本身。这是由于：(1)自然资源的退化和破坏将成为生产力发展的障碍；(2)随着生产的发展劳动人民对环境的要求愈来愈高，如果环境污染严重将会引起尖锐的矛盾，影响人的生产积极性；(3)现代化的生产装备(设备、仪表等)需要一个清洁的环境(精密的产品也是如此)，在某种意义上说，搞不好环境保护也就难于实现现代化生产。

实践还证明，生产建设和生态平衡之间的关系是否协调是经济建设中的战略性问题。国民经济各部门的比例关系失调，花几年功夫可以调整过来。而生态平衡遭到破坏，没有十几年，几十年，甚至上百年的时间是难以调整过来的。这样来分析问题，才能更深刻地认识我国环境保护工作的迫切性。

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把生态保护红线确立下来，有利于从法律制度上保障生态安全，也为保障国家安全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用立法形式把生态保护红线确定下来，有利于推动建立基于环境承载能力的绿色发展模式，进一步促进中国经济绿色转型。我们要牢固树立红线就是底线、红线就是高压线、红线就是生命线的意识，以守住底线，增强环境保护对社会建设的支撑力，对经济发展的优化力，对国家安全的保障力。严格按照红线要求进行管理，加大污染防治力度，加大生态修复和保护力度，切实保护好现有森林、湿地、野生动植物及其生物多样性，尽快扭转生态系统退化、生态状况恶化的趋势，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奠定更牢固的生态环境基础。

4月24日，历经4次审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修订草案)》经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表决通过，修订后的《环境保护法》将从20xx年1月1日起施行。新的《环境保护法》是我国现行法律中最严格的一部专业领域行政法，表明

了党和国家领导人对环境保护的高度重视,同时,也表明环境保护工作迎来了新的春天。新的《环境保护法》对原法进行了较大的改进。主要体现在以下六个方面:一是立法理念有创新,二是基础手段有加强,三是监管模式有转型,四是监管手段出硬招,五是监督参与显民主,六是法律责任求严厉。本人通过学习,浅谈自己的感受。

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彰显了勇于担当的精神,对政府、环境保护行政管理部门、企业、公民的权利义务作出界定,并对决策机构、监管部门和社会各界的环境保护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推动解决了原《环境保护法》存在的职责不清、权限模糊等问题,实现了权责匹配,有利于从根本上提高环境法的有效性和权威性。此次修法弥补了地方政府环保责任虚化的弊端。强调了各级政府履行改善环境质量的责任,要求各级政府把确保生态环境安全和基本环境质量作为重要公共服务职责。片面注重管理权力,忽略责任履行和追究,对上下级政府之间责任划分和监督考核机制规定笼统,必然导致地方政府责任虚化,出现不作为、乱作为等现象。因此,必须在立法上首先确立“一切单位和个人都有保护环境的义务”的理念,厘清权利义务的边界,规范和约束地方政府环境行为。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有力强化了地方政府的环境保护责任,从环境信息公开、完善环境监测制度、建立环境污染公共预警机制,到政府环保履职考核,再到建立引咎辞职机制,以法律的形式固化权责边界,推进形成完备的环境保护社会治理结构。此次修法扭转了环保部门环境监管措施弱化的局面。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赋予环保部门一定的行政强制权,同时也进一步严格了环境监管部门的责任。长期以来,环保部门的执法方法太少、手段单一、权力偏弱,监管和执法力度有限,导致监督管理职能往往难以有效履行。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明确了环境监察机构的法律地位,赋予环境监察机构及其他负有环境保护监管职责的部门现场检查权,赋予环保部门查封、扣押权,有利于树立环保部门执法权威,为环境管理提供了有力的法律支持。同时,通过依法公开环境信息,完善公众参与,建立社会诚信档案,公

布违法“黑名单”等制度，使环保部门拥有更多的管理手段，进一步加大对环境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以期解决违法成本低的问题。

此次修法根治了过去企业污染防治责任软化的痼疾。原《环境保护法》中尽管有80%的法律条款针对企业，但是受制度不健全、措施不严密、手段不强硬等因素的影响，企业污染防治责任落实情况堪忧。加大处罚力度，让污染者切实承担环境污染成本，是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的一大亮点。企业生产和发展的权利需要保护，但治理污染的责任也决不能偏废。查漏补缺，进一步明确排污企业污染防治和突发事件的应对责任，是今后一段时期环境保护的实际需要。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增加了按日计罚、暗管渗坑排污可行政拘留等处罚措施，加大了对环境违法行为的法律制裁力度，其目的就是要将污染责任一追到底。

此次修法改变了社会公众参与环保要求泛化的状态。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赋予了公众更多的参与权利。每个公民都有参与环境保护的义务。但过去对公众等第三方主体在环境问题上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缺乏充分保障，影响了公众参与的积极性。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对环境公益诉讼主体资格、举报人保护专门作出规定，并强调了公众保护环境的责任，明确了公民环境权利和义务，有利于完善公众参与机制，形成全民参与环保的良好局面。权责对等，才能最大限度发挥各主体的作用。环境保护具有综合性的特征，必须明晰全社会的权利和责任，营造统筹推进的大格局。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为构筑多元共治、社会参与的现代环境治理体系提供了良好契机。

此次《环境保护法》修订，不仅提出生态文明的理念，而且规定了相关的法律制度、机制和责任，以及保障生态文明理念的具体实施。毋庸置疑，法律的强制性在于其严厉性。我国的环境污染形势之所以如此严峻，一个很重要的原因便是法律责任不严厉。此次《环境保护法》的修订，让《环境保

护法》长出了能够制裁违法行为的“爪”与“牙”：其一，对4种情况规定了行政拘留措施。如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就擅自开工建设的污染项目，对其负责人予以行政拘留；对于偷排、暗排的企业，对其负责人及相关责任人予以行政拘留；对于隐报、瞒报或篡改排污数据的企业责任人予以行政拘留；对于造成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尚不构成犯罪的相关人员亦可予以行政拘留。行政拘留措施的采用具有极大的威慑力，将对推卸责任的企业起到有效的威慑作用。其二，针对发生重大环境违法事件的地方政府分管领导及环境监管机关的主要负责人，设立了引咎辞职制度。即对于那些因监管缺位、越位、不到位，以及其他一些环境行政违法行为而造成重大影响，或者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的地方政府或环境监管机关的相关领导，责令其引咎辞职，从而通过与其政治前途挂钩的做法促使其忠实地履行法律规定的职责。其三，对企业规定了按日计罚的措施，即对于那些责令其限期整改却屡教不改的企业，从责令之日起按日计算罚款，并且鼓励各地方按照地方实际设定罚款的数额，可见罚款上不封顶。这种严厉的制裁措施有利于遏制那些心存侥幸的企业的侥幸心理，并解决违法成本低而守法成本高的问题，做到原则性与灵活性的有效结合。

当前，环境意识和环境质量如何，是衡量一个国家和民族文明程度的一个重要标志。我们必须对环保教育和环保活动达到共识：环保是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环保意识是现代人的基本素质，增强环保意识，必须从儿童抓起，才能从根本上决解问题。

“绿色学校”的创建就是环保教育的具体体现。我们学校通过创建“绿色学校”活动大力推进青少年素质教育和学校精神文明建设，不断构筑素质教育平台，促使学生素质更全面、更成熟地发展。

为培养出更具时代特色的“绿色人才”，我认为首先必须让学生明白“创绿”的意义。让学生从思想上得到共识。这样

才能向学生进行切实可行的环保教育和环保知识教育，并把环保教育纳入到德育工作的范畴。

其次，对学生提出具体明确的要求，并把它作为规范来履行。在学校本次“创绿”活动中，向学生提出如下要求：

- 1、自觉节约能源，让学生知道不浪费水、电、粮食、纸张，就是保护环境。
- 2、变废为宝，把可回收垃圾分类。
- 3、吃东西要选择绿色食品，让学生懂得这样有利于健康。
- 4、爱护动植物，让学生明白这是保护生态平衡的重要内容。
- 5、讲究卫生，不使用白色污染的用品。

这样才能对学生进行有效的环保教育，增强学生的环保意识，并自觉按照环保的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做一个文明的青少年。

而作为教师，我更明白应把环保教育渗透在课堂教学中。如在数学课上，我为学生提供一系列的数字，让学生自己计算出一天里全国小学生家庭白色污染的数量。让学生从具体的事例中体会到白色污染的严重性，激发学生环保的积极性，从而达到我们教育的目的。

最后，教师应该在日常生活中，率先垂范，为学生树立学习的榜样。因为无声的教育胜过于有声的教育。让全人类都行动起来，投入到拯救地球母亲的行列中。

环境心得体会篇九

随着社会的发展，环境污染问题越来越严重，影响着人们的生活品质和健康。在这种情况下，保护环境已经成为了每个人的责任。现代教育理念强调的是“全人发展”，也就是不只培养学生的学科知识，还要关注学生的全面发展，包括环保意识的培养。这是我个人在学习环境保护方面的一些心得和体会。

第一段：学生应当深入了解环保意识的重要性

在我看来，学习环保意识是一项迫切需要的任务。我们应该了解环保的重要性，学习如何减少对环境的损害。环境问题不仅影响人类的生活质量，而且对自然生态系统的平衡和生态安全也造成了严重危害。我们应该意识到，环保不是政府、组织或者个人孤立开展的事业，而是每个人的责任，是我们每个人所应该重视的事情。

第二段：学生应当积极参与环保行动

学生应该积极参与环保行动，为推进环保事业尽自己的力量。为了更好地培养环保意识，建议学校和社区开展定期的环保活动，让学生参与其中。举办有意义的环保活动或者参与环保工作，不仅可以提高学生对环保事业的认识和鼓励他们积极参与到环保事业中来，更重要的是可以帮助他们形成正确的环保价值观。

第三段：学校应该注重环保教育

学校应该注重环保教育，把环保意识渗透到各个学科中。学校应该制定科学的环保教育教学方案，组织环保意识的学习和教育活动，使学生能够全方位了解环境问题，以及相关环保知识。只有这样，才能真正培养起大量的、真正的环保人才，推动环保事业的发展。

第四段：家庭是环保教育的重要场所

家庭是环保教育的重要场所。学生应该在家庭环境中接受环保意识的教育，树立正确的环保观念。要树立正确的环保意识，养成节约、保护环境的家庭环境，以及所处的社区和城市环境。让环保意识贯穿于日常生活中，让学生在亲身的实践中学习环保知识，并且把环保理念传递到家庭、社区和学校之中。

第五段：总结

学习环境保护不力体验与感悟，让我更加珍惜和保护环境，也更加期待能够在日常生活和学习中积极参与到环保事业中。环保这项伟大的事业不是一味埋怨或者抱怨的结果，而是从每个人的生活和工作中找到环节，从自身的角度出发，做好每一件小事。我相信在不久的将来，环保意识会在更多人的心中逐渐扩散，推动着整个社会一步步向着更加绿色、更加环保的生活和未来迈进。

环境心得体会篇十

新的《环境保护法》于4月x日通过了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表决，新法于20xx年x月x日起施行。为了提高公司员工的环保法律意识，公司下发了新《环境保护法》培训学习活动方案，为了贯彻公司的学习精神，本人近段时间认真系统地学习国家《环境保护法》，进一步使我认识到环境保护的重大意义。

新《环保法》，立法宗旨体现了环境保护理念的更新，即：生态文明和可持续发展理念。生态文明是人类为保护和建设美好生态环境所取得的成果，是人类文明的新阶段。党的xx大报告将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提出了必须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文明理念。长期的粗放发展和过度改造自然带来的环境灾害已经深刻地教训了我们。

可持续发展是一种先进的经济社会发展理念，涉及人口、资源、环境、经济、社会诸多内容，环境是其中非常重要的一个方面，良好的环境是可持续发展的基础。

新《环保法》立法宗旨强调了两个关系：污染防治与生态保护并重；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关系调整。传统观点认为：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是相互矛盾的，经济发展必须以破坏环境为代价，而若要保护环境则会限制经济的发展。新《环保法》修改为“使经济社会发展与环境保护工作相协调”，二者的关系仍为协调关系，但二者的顺序作出了重大调整，改变了环境保护在二者关系中的次要地位。体现了发展理念的重要变化。

新《环保法》，立法宗旨遵循了“两个基本”。基本国策-保护环境是国家的基本国策；基本原则：保护优先、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公众参与、损害担责。

新《环保法》，内容全面，制度进一步完善。修订后的法律条文从47条增加到70条，净增23条；从条文的内容来看，也仅有几条未修改。时间上来年看，历时3年，跨两届人大。明确和增加的制度，排污许可管理制度，修订前的环保法没有规定，但在大气和水污染防治两部单行法中都有排污许可的相关规定。多年的环保工作实践证明，排污许可管理制度是一项重要的环境管理制度，本次修订加以明确，对排污许可管理制度进行了原则性规定，与单法之间相衔接，也会使这项制度得到更好地执行。生态保护红线规定，我国生态环境面临着严峻形势和挑战，生态环境整体状况不容乐观，生态安全已上升到国家安全问题，所有有必要引入生态保护红线的概念和机制。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是国家应对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严峻形势所提出的一项新重要措施，有着现实作用和长远历史意义。环境公益诉讼制度，是一项全新的制度，也是在公开征求意见中，公众反映强烈的，体现了社会各方面对环境问题的高度关注和关心，还是民主立法、开门立法的一个范例。

主要靠政府和环保部门单打独斗的传统方式，体现了多元治理，社会参与环境治理新思维。在推进环境现代化治理方面迈出了新步伐。强化政府责任，强化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经营者的环保责任，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经营者是环境主要的污染者，因而也是环境保护法重点规范的对象，许多制度和措施都是针对其作出的。强化公民的环保义务，保护环境，人人有责。关于法律责任，增设了“按日计罚”的处罚方式，赋予了环保部门查封、扣押的强制权。

新环境保护法，着眼于环境保护现实问题和发展要求，补充完善了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具有很多亮点，作为在生产一线的生产人员更应该不断地学习新环保法来武装自己，通过单位组织的新环保法的学习，使我们深刻的认识到保护环境的重要性，保护环境是我们的职责和义务，我们必须从身边的小事做起，做到保护环境，人人有责。